证券代码:002336

证券简称:*ST 人乐

公告编号: 2019-054

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要约收购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要约收购概述

2019年7月23日,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公司"或"人人乐") 控股股东深圳市浩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简称"浩明投资") 与西安曲江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曲江文化") 就上市公司20%股权转让及22.86%股权对应的表决权委托事项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及《表决权委托协议》。本次股份转让触及要约收购义务。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19年7月24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2019年7月25日,公司收到曲江文化就本次要约收购事宜出具的《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19年7月26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2019年8月27日,公司接到通知,曲江文化收到《西安曲江新区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文化产业集团并购上市公司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19年8月28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要约收购进展

2019年9月10日,公司收到曲江文化发来的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出具的《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不实施进一步审查决定书》(反垄断审查决定[2019]331号),决定对曲江文化收购人人乐股权案不实施进一步审查,同意其实施集中。

三、其他说明

本次要约收购尚未开始。公司及有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各项工作。公司将密切关注该事项的后续发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证券时报》,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不实施进一步审查决定书》(反垄断审查决定 [2019]331 号)》。

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9月12日